

阳城县自然资源局

A

关于对县人大第十七届六次会议第 29 号 建议的答复

陈晨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农村耕地恢复与保护的建議收悉。

現答复如下：

一、深刻认识耕地保护的极端重要性。

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基。我县始终将耕地保护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 and 战略任务来抓，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严格保护耕地的决策部署和省、市的工作要求。我们深刻认识到，在当前复杂严峻的国际形势下，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性更加凸显，而耕地保护是保障粮食安全的根本前提。您建議中强调加快推进农村耕地恢复与保护，如“非农化”、“非粮化”导致耕地减少耕地保护政策执行力度不够等问题，正是我们当前工作的重点和难点。您的建議为我们敲响了警钟，也指明了努力方向。

二、多措并举推进耕地保护各项工作。

针对您建议中提出的问题和议，我县采取以下措施，持续加大耕地保护力度：

1. 强化规划引领与刚性约束

严格落实国土空间规划，科学划定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确保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落地落图。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结合实际科学编制村庄规划或乡村“通则式”规划，合理合规布局农村发展空间，严格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审批，强化源头管控，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对不符合规划、产业政策和节约集约用地要求的项目，一律不予批准用地。

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我县耕地保有量任务50.5709万亩，2024年度一上数据耕地实际保有量50.8597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46.3万亩，一上数据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46.4571万亩。

2. 健全完善耕地保护制度体系

全面推行耕地保护“田长制”。2024年县委、县政府出台了全面推行田长制的通知，已建立覆盖县、乡、村的三级“田长制”责任体系，将耕地保护目标任务及保护地块分解到乡镇、村及网格员具体责任人名下，明确任务和职责，做的人人肩上有任务，一级一级抓落实，确保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落到实处。

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要求，严格考核监督。2023年县政府出台了建立完善耕地保护共同责任机制的通知，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建立健全耕地保护共同责任机制，构建“党政同责、部门协同、源头严控”的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的工作格局。将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纳入地方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实行严格奖惩和一票否决，确保耕地保护目标落实到位。

3. 积极稳妥推进耕地恢复与后备资源开发

积极稳妥有序推进耕地中非耕地的恢复工作。2023年开始，我县开展了耕地的恢复整改工作，2023年整改完成入库2855.9亩；2024年整改完成入库2060.12亩。2025年结合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已梳理出耕地中的非耕地图斑5630个18216亩，对符合条件的图斑，在充分尊重农民意愿、保障农民权益的前提下，有计划、有步骤地认定一批、恢复一批、采取“耕地下山、林地上山”方式置换一批耕地，确保我县耕地数量不减少。

科学合理、规范有序地开发利用耕地后备资源。为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确保我县重点工程项目耕地指标需求，2025年县政府出台了民间资本开发造地工作方案，引导各类社会资本投资开发造地，谋划实施4-5个项目，新增耕地600亩。

4. 强化部门协作，形成合力，推动耕地恢复和保护工作与农业农村部门、林业部门等部门加强沟通联动，各司其职，信息共享、齐抓共管做好耕地恢复整改、撂荒地治理等工作。充分利用卫星遥感影像、耕地保护月度监测等平台和技术手段，结合地面巡查，构建“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的常态化监管机制。深化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公安、法院、检察院等部门协作联动机制，严厉打击违法违规占用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的行为，坚决遏制新增问题。对重大典型案件挂牌督办、公开曝光。严肃开展耕地保护督察和执法检查，对发现的问题督促限期整改，对责任不落实、监管不到位的地区和人员严肃追责问责。

5. 持续加强宣传引导，营造耕地保护氛围

广泛宣传耕地保护法律法规和政策，营造全社会珍惜土地、保护耕地的良好氛围。结合“4·22世界地球日”“6·25全国土地日”“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日，组织开展大规模、集中性的耕地保护宣传活动。向社会公众广泛宣传耕地保护知识，提高公众对耕地保护的关注度。

再次衷心感谢您对耕地保护工作的关心、支持和监督！您提出的建议是我们改进工作的重要动力。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吸纳您的真知灼见，以更坚决的态度、更有力的举措、更扎实的作风，全力推进耕地保护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切实扛稳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政治责任。

分管副县长：

单位负责人：李亮

联系电话：

承办人员：于峰



附件4

建议办理工作意见反馈卡

陈晨代表：

为加强人大代表对办理代表建议工作的监督，提高办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现随建议答复一并将此建议办理工作反馈卡呈送给您，请您对所办理的答复及办理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承办单位	阳城县自然资源局		建议编号	第29号	
建议内容	加快推进农村耕地恢复与保护的建议，如“非农化”、“非粮化”导致耕地减少，耕地保护政策执行力度不够等问题。建议加强耕地保护法律法规建设，明确耕地保护的责任主体和法律责任，加大违法占用耕地的处罚力度，严格执行耕地占补平衡政策，确保耕地总量不减少。				
您的评价 (划√)	所提事由解决程度				
	A	✓	B	C	
	已解决 和部分		列入计划 解决		
	是否收到办理答复				
	收到	✓	未收到		
	办理结果满意情况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意见和建议	无				
代表签名	陈晨		联系电话	18334671374	

此表经代表填写后由承办单位收回报县政府办督查室